

**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規劃組
國中小前導學校第3次諮詢會議紀錄**

會議時間	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23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		
會議地點	協作中心會議室		
會議 主持人	賴規劃委員榮飛	紀錄	廖珮涵
出席人員	高雄獅甲國中彭主任蕙芬、新北市桃子腳國中小李退休校長惠銘、臺中大仁國小劉校長美芬、本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吳督學兼執行秘書林輝、朱規劃委員元隆、余規劃委員霖、范規劃委員信賢。		
列席人員	鄭商借教師淑玲、廖珮涵小姐		
請假人員	新竹龍山國小陳校長思玓、屏東忠孝國小林校長春如、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組、國家教育研究院李副研究員兼本部協作中心規劃組組長文富、高雄獅甲國中陳校長正憲		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。

貳、業務報告：(略)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現階段各縣市透過前導學校推動新課綱的困境以及因應，提請討論。

發言紀要：

1. 楊科長志雄：

- (1) 針對前導學校彈性學習課程發展手冊，建請提供確切的發放時機，以提供學校規劃與推展。
- (2) 建議針對前導學校與非前導學校規範相關推行期程與目標，建置提醒機制，以季或學期為單位，做為提醒縣市與各校依相關推動進展期程逐步實踐達成目標。

2. 李校長惠銘：

- (1) 建議著重整體教育的長遠發展，協助提升各校課發會之專業性並進行課程管理，使課程得以延續發展。以桃子腳中小學為例，藉由每週行政會議做為課發會的支持系統。

- (2) 學校無法落實教學正常化，造成推行受阻。
3. 彭主任蕙芬：建議縣市應針對各校進行課程領導能力培訓，從學生學習圖像、校內資源與亮點，推動校內教師對話的模式，建立長遠的目標，應建構模組與陪伴機制，提升校內課發會的能力。
4. 范規劃委員信賢：
- (1) 建議組織素養導向專題策略聯盟，訂定議題讓各校進行認養。
 - (2) 如何促進各校的自發性，建議各校選擇一個議題，發展如何從有到更好，將此做為起點與動力，進而形成策略聯盟。
 - (3) 區域聯盟的意義應著重於從他人的分享中學習，應跳脫現有僅關注自己，導致過於形式化，因此建議各校進行議題盤整。
 - (4) 建議建立全國性工具，並確認其權責單位。
5. 余規劃委員霖：
- (1) 後續議題小組諮詢會議，建議邀請縣市端共同與會，了解各縣市需求與運作現況，確認相關規劃、評估基準，符應縣市需求與資源。
 - (2) 建議運用精進計畫推行至今的教學模組進行交流。

決 議：

現階段各縣市透過前導學校推動新課綱的因應建議：

- (一) 有關前導學校團隊所編輯之「彈性學習課程發展手冊」，對於縣市有極高的參考價值，建請提供確切的發放時機，以提供學校規劃與推展。
- (二) 建議針對新課綱的實施，規範相關推行期程與目標(以季或學期為單位)，建置「提醒機制」，以提醒縣市與基層學校依期程逐步達成目標。
- (三) 建議應針對新課綱推動建立全國性的「評估工具」，以確認執行的效能。
- (四) 建議在推動新課綱之增能培力課程中，增加下列課程內涵：
 - 1. 著重如何提升各校課發會之專業性，建構「課程權力分享」機制並落實「課程管理」發展。

2. 應針對各校進行課程領導能力培訓，從學生學習圖像、校內資源與亮點，推動校內教師對話的模式，建立長遠的目標，應建構模組與陪伴機制，提升校內課發會的能力。

案由二：請就「如何透過三區策略聯盟，強化各縣市新課綱相關配套的經驗交流分享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略。

決議：

(一)有關國教署每半年辦理之教育行政人員研習，是縣市端推動課程政策轉換的重要研習，對縣市推動新課綱亦有集思廣益的功能，相關建議如下：

1. 邀請部分縣市分享推動新課綱的機制，藉由議題或區域劃分組織策略聯盟之方式，提供多種模組供參。
2. 建議本年度(12月)辦理之研習能召集分享的縣市先行備課，亦可先收集縣市的需求，以擴大研習的效能。

(二)建議現行三區策略聯盟規劃之內涵能結合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之前導學校試行成果，並與精進教學計畫進行橫向聯繫，使各縣市能獲得即時的協助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中午 12 時 30 分